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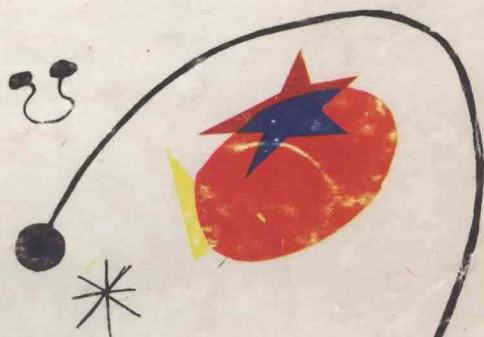


婴幼儿的 发展与训练

胡玉华 编写



KAPLICE
15-22 CERVINA
1994



婴幼儿的发展与训练

编写
特约
编审
潘洁
胡玉华

上海教育出版社

婴幼儿的发展与训练

胡玉华 编

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

(上海永福路 123 号)

上海新华书店发行 上海市印刷六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5 字数 114,000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1,150 本

ISBN 7-5320-3393-7/G·3105 定价:4.55 元

目 录

序	潘洁 1
引言	5
1. 体能	19
1. 1 体能的发展	20
1. 11 从胎儿到新生儿(0~生后第一个月):生命的奇迹	20
1. 12 乳儿(一个月~一岁):生长的力量	24
1. 13 婴儿(一~三岁):体能的发育	29
1. 14 幼儿(三~六岁):走向成熟	31
1. 2 体能的养育	32
1. 21 从胎儿到新生儿的哺育	32
1. 22 乳儿体能的养育	36
1. 23 婴儿体能的训练	41
1. 24 幼儿体能的锻炼	46
1. 3 体能的鉴定	51
1. 31 身体形态发育的鉴定	51
1. 32 动作、运动机能发育的鉴定	53
1. 33 生活自理能力的鉴定	56
2. 智慧	58
2. 1 智慧的发展	60
2. 11 新生儿:初生的“智慧”	60
2. 12 乳儿:感官的智慧	64

2. 13	婴儿：操作中的智慧	71
2. 14	幼儿：表象中的智慧	75
2. 2	智慧的培养	86
2. 21	新生儿智慧的启蒙	86
2. 22	乳儿智慧的训练	89
2. 23	婴儿智慧的培养	94
2. 24	幼儿智慧的训练	99
2. 3	智慧的鉴定	113
2. 31	一岁孩子的智慧鉴定	114
2. 32	两岁孩子的智慧鉴定	114
2. 33	三岁孩子的智慧鉴定	115
2. 34	四岁孩子的智慧鉴定	115
2. 35	五岁孩子的智慧鉴定	116
2. 36	六岁孩子的智慧鉴定	116
3.	个性与社会性的培养	117
3. 1	个性与社会性的发展	118
3. 11	新生儿：个性与社会性的基点	118
3. 12	乳儿：初步的“自我”印象	122
3. 13	婴儿：认识“自我”	126
3. 14	幼儿：在社会中发展“自我”	129
3. 2	个性与社会性的培养	135
3. 21	新生儿气质特征的把握	135
3. 22	乳儿良好个性的“抚育”	137
3. 23	婴儿社会性能力的扶植	138
3. 24	幼儿个性与社会性的培养	142
3. 3	个性与社会性的鉴定	155
3. 31	气质类型鉴定	155
3. 32	品质和行为的鉴定	157

3. 33 社会性发展的鉴定	158
结语	160
写给父母的话	160

序

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人们主动地探索、认识、发现客观世界的种种奥秘，掌握其规律，创造了现代物质文明。与认识客观世界相比，人们对自己的主观世界的认识就相形见绌了。人们对自身的认知、情感、个性等方面的形成和发展过程就知之甚少或知而不深，尚处于“是什么”的描述阶段，未达到“为什么”的解释阶段，更未步入“将会发生什么”的预知阶段。由于我们常常只知道行为和心理的描述，不能深入该行为和心理的成因及形成过程，往往就不能采取符合发展规律的、行之有效的方法来发展其良好心理和行为，克服精神方面的不足或缺陷。因此，教育孩子的种种困惑和疑难是与对人及其发展的科学认识尚处于幼稚阶段分不开的。近年来，对人的精神世界的探索、研究已有长足的进步，从而使我们在促使人的成长和发展方面取得不少成果，人类正在由经验型地养育下一代向科学化培育下一代的方向迈进。

《婴幼儿的发展和训练》一书是根据近数十年有关的研究成果，比较系统地阐述了新生儿、乳儿、婴儿和幼儿在体能、智慧、个性和社会性诸方面的发展过程，依照其发展的特点及规律，提出积极训练的种种合理建议，例如乳儿的爬行训练、婴幼儿的左、右手并用的全脑教育，提供操作中的智慧、表象中的智慧以及感官的智慧训练的各种方法，指出家庭的良好氛围对于促进幼儿的智力、体力及个性发展的关

键作用等等，都有比较重要的启示作用。为使家长及时了解孩子发展的正常水平，在体能、智慧、个性和社会性三部分都附有各年龄的鉴定，可供参照比较。但是，一个孩子一个样，发展也不是同步的，稍有距离也不必过分担心。

本书还以通俗易懂的笔触，融正确的儿童观、发展观和教育观于科学育儿的知识之中，这是值得倡导的。在儿童观方面，指出由于对人类成长过程了解不深，长时期将婴幼儿视为“微型成人”，不了解他们独特的精神世界和风貌，而另一方面，对于已有一定能力并要求独立的、不断成长、逐渐成熟的子女，又给予过份的照顾与溺爱，似乎儿童永远是儿童，限制了他们应有的发展步速，这都是不正确的。只有将儿童视为成长中的儿童，看到他们有惊人的天赋能力和巨大潜力，适时适量地训练他们，使他们的潜在能力得到最好的发挥，才能成长为与社会发展、时代要求相适应的身心健康的人。在发展观方面，书中指出儿童早期的发展既有量的变化，又有质的变代；发展是多向性的，包括身体的、智力的、情绪的、社会的诸多方面的整合发展；发展具有较大的弹性。现代研究还认为，一个充满爱心而有要求的环境能促进婴幼儿的发展，婴幼儿能主动地适应、创造周围环境，而不是被动地接受外来的影响等等。在教育观方面，则指出应深信人类能逐步地了解婴幼儿发展的规律性，根据其发展水平进行教育和保育；能尊重婴幼儿的个性；能建树榜样让孩子们进行模仿学习、观察学习；能兼收并蓄各种有益的理论 and 观点来培育下一代等。所有这些，都为家长指点迷津，使育儿日益科学化。

“让每一个儿童有一个美好的未来”，这是每位父母、每

个民族、每个国家所热切期待的，希望并相信《婴幼儿的发展与训练》一书能为此作出一点贡献。

上海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潘 洁 1992. 12

引 言

世间有一种比海洋更大的景象，那便是天空；还有一种比天空更大的景象，那便是内心的活动。

——雨果[法]

尽管我们凭着感觉、经验与孩子交往，抑或也会照着书本按部就班地抚养孩子，可我们几乎很少思忖：儿童是什么样的人。

我们如何看待儿童，我们具有怎样的儿童观，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决定了我们如何面对儿童，如何养育儿童，并持有怎样的教育观。

了解儿童的真实、树立正确的儿童观，应当说是养育儿童之本。

儿童是什么样的人？

纵观历史长河，不同的历史时期出现了不同的儿童观。从奴隶制社会中罗马人的“弃婴”，到二十世纪世界各国对儿童独立人格的尊重，我们在如何看待儿童的问题上走过了一段艰难历程。

收藏于纽约安特卫普美术馆中的十七世纪以前的绘

画，有一个难以置信的特点：那里所有有关儿童的画，其中的儿童都被绘成一个微型的成年人。他们穿着小号的成人样式的衣服，脸上有着与成人相同的表情，身体比例也与成人一样；所不同的是，他们被画得比成人小。绘画艺术中蕴含着那个时期典型的儿童观：儿童是“处于社会边缘的形成得不好的成年人”，是比较小、比较弱、比较笨的成人，是成人的雏形。这种把儿童看作“小大人”的儿童观引导成人在教养观念上忽视了儿童的固有特点和需要。

十七世纪后，人们开始注意到儿童与成人确实不一样，而且，开始逐渐重视这种差别。由此而对儿童天性的认识、对儿童天性的充分张扬，不能不说是儿童观念上的一大进步。直到今日，我们还能看到一些精心制作的裸体婴儿的广告画面，人们用儿童特有的甜蜜、纯洁、逗人喜爱的天性向世人推销各种各样的商品。可是，问题在于人们在义无反顾地认为儿童是不同于成人的独立个体的同时，忽视了儿童是不断发展的个体，是暂时的儿童。因此，有的学者甚至把儿童看作是一个特制的容器、或一块生来纯白无瑕的板。这种把儿童看作“静止的、被动的小人”的儿童观使得成人以为儿童对自身的发展不能作出什么有意义的贡献，对儿童施以“灌输”式的教育是成人的天职，而儿童则是一个等待成人灌输、塑造、涂画的被动的容器或白板。

社会在更新、在进步，然而，旧的思想、观念从来也不会一夜之间为新思想、新观念所替代。直至今日，我们的教育观念特别是教育实践者们仍不知不觉地带有种种旧的儿童观的烙印。其中，“小大人”的儿童观对当今的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等各方面影响最大。一些家长把孩子看作小大人，完全忽视了儿

童身心发展的特点以及儿童在发展上的特殊需要。比如，在衣着的选择上，成人让孩子穿上小号的旗袍、紧身衣裤，用成人的审美要求看待孩子，殊不知，下摆过小的旗袍限制了儿童的活动自由性，不能迈大步，也无法奔跑，完全扼杀了儿童好动、在运动中发展的天性，而且，旗袍的复杂的系扣设计也是不利于儿童“自我服务”能力的培养，健美衣裤更是儿童生长发育的大敌，它束缚了儿童的臀部、上肢、下肢，妨碍了处于生长发育之中的儿童的肌肉、骨骼的发展，并影响皮肤的散热过程，影响儿童的体温调节。其实，柔软、宽松、便于脱卸的衣服才最适合于儿童。还有些家长喜欢给孩子抹上口红、胭脂，但孩子的皮肤薄而嫩，极富通透力、吸收力，因此也就极易受到刺激物的损害，具有各种化学合成添加剂的成人的化妆品绝不适用于儿童的肌肤，而实际上，儿童娇嫩、红润的肌肤无需装饰，也能显出自然美的魅力。一些企业或团体也把儿童看作小大人。他们为儿童设计了特小的笔、剪刀等日常用品，所谓“小手使小物”，以为儿童较之于成人相对瘦小的手似乎只适合操作小号用品。儿童的手确实小于成人，而且，儿童手的小肌肉还未发达，然而，操作小号物品更需要手的小肌肉的协调，是手的一种精细动作。显然，儿童的手的发展现实还不具备这样的精细动作的能力。我们有时还能看到，有些孩子甚至不会用手指协调捏物，只是五指抓物或握物。因此，小号物品只适合于成人，只需手指大肌肉协调运动的大号物品才最适合儿童。再比如，某些专为孩子编辑出版的特小连环画——小而糊的图片配小字，所谓“小眼看小书”，但是，作为“生理性近视眼”的儿童，他们的视力远不及健康成人，特小连环画只会增加儿童用眼的疲劳度，只有大而清晰的画面配上大字的连环画才最

适合儿童。

同样，“静止、被动的小人”的儿童观也给我们当今的儿童教育实践带来了不利影响。有些家长包办代替了孩子的一切生活，例如穿衣、吃饭，甚至说话、游戏等等，而对孩子的不良行为习惯却视而不见。成人以为孩子小，能力弱，他们把孩子当成是被动接受成人照顾的“永远的儿童”，这就无形中剥夺了他们发展的机会。还有些家长一心一意想把孩子培养成不平凡的人，他们武断地为孩子安排了繁重的学习生活：学弹琴、练书法、读英语……把孩子当作被动接受知识的容器，而不考虑孩子的兴趣、天性、能力。

所有这些现象都反映了我们在对待儿童问题上的失误！

那么，到底如何看待儿童？儿童是怎样一种人呢？

二十世纪以来，随着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不断进步，人们已不再把儿童看作为缩小的成人，或依附于成人的私有财产，也不再把儿童视为一成不变的小人或等待填充的容器；人们已经清楚地认识到：儿童不仅是独立的人，而且是发展的人，他们暂时的身心幼稚孕育着未来的发展；儿童不仅是受教育对象，而且也是充满好奇、乐于探索的积极的学习主体；他们是现在的儿童、未来的成人、社会的建设者。这意味着一种新型的儿童观已经开始确立。

教育：怎样面对儿童？

把儿童看作发展的个体，这是二十世纪以来儿童观的一大进步。然而，今日之儿童怎样才能发展成为明日社会的有用人才呢？儿童自身的生长、成熟固然必要，细胞的繁殖、增大，

身体各部分、各器官在大小、长度、重量上的增加,以及身体各系统、各器官、各组织在结构和功能上的成熟,都是这种发展的前提,而儿童的学习则是这种发展顺利进行的保证。这里所指的学习并不仅仅是指学生捧着书本在课堂上完成的活动,而是一个更广泛的范畴。它包括了人在生活中有意或无意地受环境因素的影响而获得的一切变化过程。也就是说,是指由环境的经验或练习所造成的儿童在行为或内在观念方面的变化历程。因此,所谓的教育也不仅仅是指教师的教学活动,而是指成人对儿童的行为或观念等方面有意或无意施加的影响。比如:儿童从需要成人喂食到自己会拿勺吃饭的过程实际上就是一个学习过程,而成人在这个过程中有意或无意地提供一些示范和行为反应等就是教养过程。

那么,教育该如何面对发展的个体——儿童(本书所要研究的主要是婴幼儿)呢?也就是说,成人该教婴幼儿什么?怎样教?同样,婴幼儿该学些什么?怎样学?

有些家长将幼儿送进“儿童艺校”,认为孩子的成长需要掌握音乐、美术等技能;也有的成人企盼自己的孩子在学习外国语或认字阅读方面有所收获。那么,到底什么才是婴幼儿最主要的学习内容?什么才是成人必须教给孩子的呢?婴幼儿教育的主要内容显然应与婴幼儿时期的发展任务相吻合。著名心理学家哈维赫斯特(R. T. Havighurst)曾创立个体生命每一阶段的“发展任务”学说,其中0—6岁婴幼儿具有九大发展任务:第一,学会走路;第二,学会吃固体食物;第三,学会说话;第四,养成大小便方面的卫生习惯;第五,认识自己的性别并能表现性别角色行为;第六,能适应、支配、控制自己的身体,行动自如;第七,能对社会及自然现象的变化获得简单的

概念；第八，能与父母、家人、同伴等建立亲密的感情关系；第九，能学会区别是非并稍具道德观念。从这九大“发展任务”，我们可以看出，其中无论是身体的发育，还是智慧的成熟，都与婴幼儿的生活直接相联系，因此，“学习生活”才是婴幼儿的主要发展任务，同样也就成为婴幼儿的学习内容和婴幼儿的教育内容。

“学习生活”，具体地讲，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学习生活自理。婴幼儿应逐渐学会脱离成人的照顾，独立从事诸如饮食、入厕、穿衣、睡觉等活动，这是他们成为独立个人的基本保证。

二、学习语言。婴幼儿应逐渐习得自己本民族赖以生存的最重要的交际工具——语言，掌握准确的语音、获得丰富的语词、习得规范的语法规则，这是婴幼儿走向社会的前提。

三、学习社会行为规范与模式。婴幼儿应逐渐学会社会赞同的行为，扮演社会认可的角色，发展参与社会的态度，逐渐走出自我，从家庭走向社会，成为社会的人。

四、学习概念。婴幼儿应逐渐掌握除语言概念之外的有关事与物的数量、变化及其相互关系的概念。如：数字概念等。

显然，艺术技能教育本身并不是婴幼儿学习的主要目的。当然，适当的、合理安排的艺术教育能培养婴幼儿的美的感受，陶冶他们的情操，也就更利于他们学习语言和社会角色等内容。而不顾婴幼儿的实际需求，“培养艺术家”式的艺术技能教育只会扼杀孩子的天性，从而也使他们对其主要的学习内容丧失兴趣。

那么，如何指导婴幼儿从事必要的学习活动呢？面对我们的教育对象——婴幼儿，我们的教育既不能忽视婴幼儿的年

龄特征而拔苗助长,也不能强化婴幼儿的年幼无知而越俎代庖,科学的儿童观指导下的教育必须尊重儿童的主体作用,遵循儿童独特的发展规律。因此,婴幼儿教育的方法显然也应符合婴幼儿的学习心理和方式。

一般而言,婴幼儿主要有以下几种学习方式:

一、模仿与认同学习

所谓模仿,就是按照他人的行为学着做;而认同比模仿更深一层,它的对象是整个行为模式、人格特质或思想方式。比如,婴幼儿模仿父亲说话的腔调、走路的姿势;认同父亲在家庭或社会中的人格角色。两者相比,模仿是外在的,具体的,易于观察和分析;而认同则是内在的,具有整合性,不易觉察和肯定。对婴幼儿来说,我们一般更注重他们的模仿学习行为,认同学习则更带有一个潜移默化的较长的心理过程。

婴幼儿善于模仿,也乐于模仿。他们有时对环境中的刺激作出不完全的即时模仿,二岁的孩子听到录音机里唱“世上只有妈妈好”,他也跟着哼“妈妈好”;也有时,他们会有能力作出完全的模仿,唱出完整的一句;更多的时候他们采取延迟模仿或选择性模仿,见到妈妈早晨搓圆子,孩子并没有马上模仿,来到幼儿园后,他们用橡皮泥玩起了搓圆子游戏,或者,孩子在搓圆子的动作中,发挥了自己的想象力、创造性,搓出了各式各样的“圆子”,这已经不是对妈妈的动作的简单模仿了。模仿与认同学习是婴幼儿学习语言和生活自理能力、社会能力的重要方式。

模仿无时无刻不在发生,环境中的任何一个特征都可能成为孩子模仿的对象。因此,成人为孩子建立健康的环境、树立优秀的楷模是必不可少的。无论是较复杂的生活习惯、社会